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民事裁定书

(2024)云 29 破 1 号

申请人：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负责人：杨双辰。

被申请人：祥云县腾龙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790277740Y，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龙岗新村 195 号。

法定代表人：杨龙，董事长。

被申请人：祥云县三鑫合金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74529922XW，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赵继红，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被申请人：祥云县亿鑫有色金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579804680X，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 246 号。

法定代表人：李挺周，执行董事。

被申请人：广西钦州祥云飞龙再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06902491524，住所地：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大垌镇皇马工业园区四区。

法定代表人：高颖江，执行董事。

被申请人：南涧县飞龙钾盐综合回收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66979769186，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南涧彝族自治县南涧镇东涌村委会白岩河。

法定代表人：周利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被申请人：大理祥云泰龙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MA6NJ4089G，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西侧 246 号。

法定代表人：杨龙，董事长兼总经理。

被申请人：祥云县龙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678740539K，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财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耿成勇，执行董事。

被申请人：唐山腾龙再生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25358514698U，住所地：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周欣，该公司执行董事。

被申请人：云南世奥飞龙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5718851137，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东侧、祥姚路南侧。

法定代表人：夏永亮，董事长。

被申请人：祥云县云飞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770464696L，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东侧、祥姚路南侧。

法定代表人：杨玉，执行董事。

被申请人：祥云玉光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MA6N03LP5J，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黄瑞祥，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被申请人：祥云光玉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MA6NE5WM2F，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杨光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被申请人：祥云高鑫循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MA6K96M01P，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廖阳真，董事长。

被申请人：祥云县耀龙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668262182B，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李光喜，执行董事兼经理。

被申请人：祥云县兴龙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码：9153292367656974XW，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飞龙小区 B2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存赋，执行董事。

被申请人：祥云裕龙扶贫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MA6K6TT966，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杨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被申请人：云南忠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MA6NEDE503，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周家孙家庄沙地村。

法定代表人：杨玉，执行董事。

被申请人：祥云飞达龙兴酒店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MA6KYWKM63，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东侧。

法定代表人：杨玉，执行董事。

被申请人：云南龙蕴科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00MA6K829455，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洪斌，董事长。

被申请人：祥云县众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3662627603W，住所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工行小区。

法定代表人：赵伟鸣，董事长。

被申请人：广西钦州旭正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03403325387，住所地：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四区。

法定代表人：刘永春，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4年6月14日，本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破产重整申请，并于同年9月13日指定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2024年12月10日，管理人向本院提交将上述21家被申请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的申请书。本院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了利害关系人听证会，听取与会各方的意见。

本院查明：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飞龙公司）与21家公司互为关联企业：1. 祥云县腾龙投资有限公司（下称腾龙公司）为飞龙公司的控股股东；云南世奥飞龙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世奥公司）是腾龙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祥云县云飞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云飞公司）、祥云飞达龙兴酒店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飞达龙兴公司）是世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腾龙公司穿透持有云飞公司、飞达龙兴公司100%的股权；2. 祥云县三鑫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三鑫公司）、祥云县亿鑫有色金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亿鑫公司）、广西钦州祥云飞龙再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钦州飞龙公司）、南涧县飞龙钾盐综合回收有限公司（下称南涧飞龙公司）、大理祥云泰

龙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泰龙公司）是飞龙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唐山腾龙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唐山腾龙公司）是飞龙公司的全资孙公司；飞龙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泰龙公司合计持有祥云县龙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龙盘公司）100%股权；飞龙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龙持有云南龙蕴科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龙蕴公司）70%股权，实际控制龙蕴公司；3. 上述公司以外，其余9家公司的大股东或为飞龙公司职工或为飞龙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龙的亲属，经杨龙指示分别担任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该9家公司与飞龙公司之间存在大量经营往来，由飞龙公司管理人员统一管理，间接受飞龙公司及杨龙控制。

飞龙公司与21家公司法人人格高度混同。飞龙公司决定21家公司的经营、投资、利润分配、年度预算等重要事项。杨龙主持21家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制定内部管理制度等具体经营事项。21家公司仅作为飞龙公司的一个“部门”或者一个“分厂”而存在。例如，龙盘公司实为飞龙公司的回转窑厂，亿鑫公司实为飞龙公司代收代付账户，泰龙公司实为飞龙公司与孙公司之间的持股平台，腾龙公司实为实控人杨龙的持股平台，祥云裕龙扶贫劳务派遣有限公司实为飞龙公司的劳务输出部门，祥云县耀龙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祥云县兴龙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祥云县众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为飞龙公司对外融资主体。21家公司的经营管理人员由飞龙公司统一任命，日常经营事项由飞龙公司审批。各被申请企业与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但实际工作及日常

管理均由飞龙公司安排，工资亦是由飞龙公司统一发放。21 家公司的财务由飞龙公司统一管理，与飞龙公司资产高度混同。各公司之间资金往来、调拨，以及三方协议下的债权债务转让事项频繁发生但均非实质交易，且不签署借款合同；大量应当由飞龙公司承担的财务成本、管理成本，转嫁给被申请人分摊；被申请人的金融借款、政府平台借款归入飞龙公司支配使用。

本院认为：21 家被申请人是飞龙公司的关联企业，企业成员之间法人人格高度混同，区分各关联企业成员财产成本过高，如不进行实质合并重整，将严重损害债权人公平清偿利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七十条、第七十一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祥云县腾龙投资有限公司、祥云县三鑫合金有限责任公司、祥云县亿鑫有色金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广西钦州祥云飞龙再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南涧县飞龙钾盐综合回收有限公司、大理祥云泰龙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责任公司、祥云县龙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唐山腾龙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云南世奥飞龙投资有限公司、祥云县云飞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祥云玉光商贸有限公司、祥云光玉商贸有限公司、祥云高鑫循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祥云县耀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祥云县兴龙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祥云裕龙扶贫劳务派遣有限公司、云南忠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祥云飞达龙兴酒店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龙蕴科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祥云县

众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西钦州旭正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进行破产重整。

利害关系人对本裁定不服的，可自本裁定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审 判 长	陈 涛
审 判 员	杨 宏
审 判 员	刘 国 放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五日

书 记 员	杨 泽
-------	-----